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民小學 函

地址:80660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 承辦單位: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

Ü

承辦人:李佳璇 電話: 07-537-6832

電子信箱:khedu710@gmail.com

受文者: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:高市教專字第112701768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1學年度初任正式教師回流研習實施計畫—國小班級經營

(53524319 11270176800A0C ATTCH7. pdf)

主旨:檢送本中心辦理之「111學年度初任正式教師回流研習實 施計畫—國小班級經營」乙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高雄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 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參加對象:

- (一)優先錄取:本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含幼兒園)初 任教學3年(109、110、111學年)內之正式教師。
- (二)第二順位:本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。
- (三)第三順位:本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代理代課教師。

三、旨揭計畫相關事宜說明如下:

- (一)辦理時間:112年4月26日(星期三)13時30分至16時30 分。
- (二)辨理地點:前鎮區獅甲國小三樓視聽教室。
- (三)錄取人數:100人。





- (四)研習報名:即日起至研習三天前截止,於「全國教師在 職進修資訊網」網站報名,課程代碼:3740436。
- (五)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,課程如有調整另於 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公告。
- 四、參與研習之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(差)假登記,惟課務需自理。
- 五、雖防疫規定調整,但仍請與會人員當天攜帶口罩與會,以 確保健康。
- 六、如有未盡事宜,請洽本案承辦人李佳璇小姐07-5376832, 07-3311466轉710。

正本: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翠屏國民中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(含附件) 1 2033(93)



